

证券代码：688533 证券简称：上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4-095
债券代码：118037 债券简称：上声转债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已于近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将其予以结项，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93号），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200,000张，每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000.00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232.9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767.08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3SUAA1B0072”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

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除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外,公司与上声电子(合肥)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东吴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前述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和存续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状态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06680100100173392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12902715710966	已注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112001014200750016	已注销

鉴于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为加强资金账户管理,公司已按照相关要求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根据《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决议,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汽车音响系统及电子产品项目	55,395.12	42,000.00	42,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8,767.08
合计		65,395.12	52,000.00	50,767.08

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募投项目投资总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汽车音响系统及电子产品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2024年12月19日，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万元)	利息及理财 收益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万元)	募集资金 账户余额 (万元)
汽车音响系统及电子产品项目	42,000.00	139.87	42,139.87	-
补充流动资金	8,767.08	0.49	8,767.57	-
合计	50,767.08	140.37	50,907.44	-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已实施完毕且无节余募集资金，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于近日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结项。根据《上海证

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单个或者全部募投项目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1,000万的,可以免于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且无需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因此,本公告事项无需董事会审议,亦无需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四、本次募投项目结项的具体情况

公司“汽车音响系统及电子产品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因此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结项,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1日